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

弦樂組(小提琴)主修技巧考範圍

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A. 音階三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 B. 音階一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 C. 音階三升降(二個八度含琶音)	A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三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五升降(二個八度含琶音)
二年級	A. 音階五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	A. 音階六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，以及 G、A 大調三、六、八度和弦音階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六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五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
三年級	A. 和弦音階 G、D、A、C 大調及練習曲兩首，以及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和弦音階 G、A 大調及練習曲一首，以及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 C. 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	A. 兩首樂團片段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兩首樂團片段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不同作品之兩首樂團片段
四年級	A. 和弦音階 G、A、D、C、F 大調及降 B 大調及練習曲 3 首，以及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和弦音階 G、A、D、C 大調及練習曲兩首，以及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&曲目 C. 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	無

※備註：

- 技巧考試於每學期第四週舉行，成績直接併入期末術科考試成績的 30% 計算。
- 技巧考試範圍可自 ABC 級中任選，其評分標準亦依考試範圍分 ABC 級。A 級：最高分 95 分，B 級：最高分 85 分，C 級：最高分 75 分。
- 音階抽大(小)調拉關係大小調(一組)，速度在 M. M. 四分音符=100 以上，且至少四音一弓以上。
- 練習曲及管弦樂片段由個別課老師決定。管弦樂片段需依樂曲速度演奏，並需符合曲意。
- 練習曲 A 級在二年級以上必須選用 Kreutzer No. 10 及 Mazas No. 35 以後之曲目，禁止使用費華及凱撒練習曲。
- 曲目登記以條列式填寫。
- 技巧考試在期初舉行是希望同學能重視基本的音階練習，並提早準備，俾使同學於期末術科考試可以有更多時間演奏指定及自選樂曲。
- 巴哈無伴奏 **不列入** 練習曲選項。
- 音階及練習曲皆需背譜。
- 除 C 級考生，請依規定於填寫截止日前填寫級數曲目，若未符規定，一律以 C 級計分。

109 年 8 月 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學年度適用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

弦樂組(中提琴)主修技巧考範圍

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A. 音階三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 B. 音階一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 需填級數 C. 音階三升降(二個八度含琶音)	A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三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五升降(二個八度含琶音)
二年級	A. 音階五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四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	A. 音階六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兩首(抽考一首)，以及 G、A 大調三、六、八度和弦音階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六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及練習曲一首 需填級數 C. 音階五升降(三個八度含琶音)
三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) ● 任一曲調半音階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不同作品之兩首樂團片段 ● 任一曲調半音階
四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所有單音音階(三個八度含琶音，音階至少 6 音一弓琶音 9 音一弓) ● 任一曲調半音階 	無

※備註：

1. 技巧考試於每學期第四週舉行，成績直接併入期末術科考試成績的 30%計算。
2. 技巧考試範圍可自 ABC 級中任選，其評分標準亦依考試範圍分 ABC 級。A 級:最高分 95 分，B 級:最高分 85 分，C 級:最高分 75 分。
3. 音階抽大(小)調拉關係大小調(一組)，速度在 M.M. 四分音符=100 以上，且至少四音一弓以上。
4. 練習曲及管弦樂片段由個別課老師決定。管弦樂片段需依樂曲速度演奏，並需符合曲意。
5. 練習曲 A 級在二年級以上必須選用 Kreutzer No. 10 及 Mazas No. 35 以後之曲目，禁止使用費華及凱撒練習曲。
6. 曲目登記需以條列式填寫。
7. 技巧考試在期初舉行是希望同學能重視基本的音階練習，並提早準備，俾使同學於期末術科考試可以有更多時間演奏指定及自選樂曲。
8. 巴哈無伴奏不列入練習曲選項。
9. 音階及練習曲皆需背譜。
10. 除 C 級考生，請依規定於填寫截止日前填寫級數曲目，若未符規定，一律以 C 級計分。

109 年 8 月 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學年度適用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

弦樂組(大提琴)主修技巧考範圍

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A. 四升降大小調音階含琶音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 B. 二升降大小調音階含琶音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 C. 二升降大小調音階含琶音(二個八度)	A. 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 B. 三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 C. 練習曲 1 首
二年級	A. 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、兩個八度 C 大調雙音音階(3, 6, 8 度)及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音階四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C. 練習曲 1 首	A. 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及兩個八度 C、D 大調雙音音階(3, 6, 8 度) 需填級數 B. 五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 C. 練習曲 1 首
三年級	A. 全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兩個八度 C、D 大調雙音音階(3, 6, 8 度)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B. 4 個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級數&曲目 C. 練習曲 1 首	A. 指定 2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練習曲 1 首 需填級數 B. 全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, 練習曲 1 首 需填級數 C. 練習曲 1 首
四年級	A. C、D、E、F 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四個八度)、兩個八度 C、D 大小調雙音音階(3, 6, 8 度)及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指定 3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需填級數&曲目 B. 全部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三個八度) 需填級數&曲目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C. 練習曲 1 首	無

※備註：

- 技巧考試於每學期第四週舉行，成績直接併入期末術科考試成績的 30% 計算。
- 技巧考試範圍可自 ABC 級中任選，其評分標準亦依考試範圍分 ABC 級。A 級：最高分 95 分，B 級：最高分 85 分，C 級：最高分 75 分。
- 音階抽大(小)調拉關係大小調(一組)，速度在 M.M. 四分音符=100 以上。
- 練習曲及管弦樂片段由個別課老師決定。管弦樂片段需依樂曲速度演奏，並需符合曲意。
- 曲目登記需以條列式填寫。
- 技巧考試在期初舉行是希望同學能重視基本的音階練習，並提早準備，俾使同學於期末術科考試可以有更多時間演奏指定及自選樂曲。
- 巴哈無伴奏不列入練習曲選項。音階及練習曲皆需背譜。
- 除 C 級考生，請依規定於填寫截止日前填寫級數曲目，若未符規定，一律以 C 級計分。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

弦樂組(低音提琴)主修技巧考範圍

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音階：六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兩個八度) ● 由老師指定 1-2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●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寫曲目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音階：六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兩個八度) ● 由老師指定 1-2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● 練習曲 1 首
二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音階：六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兩個八度) ● 由老師指定 1-2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● 練習曲 2 首(抽考 1 首) 需填寫曲目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音階：六個升降記號(含)之內的大小調音階及琶音任抽一組(兩個八度) ● 由老師指定 1-2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 ● 練習曲 1 首
三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巴哈或 Fryba 無伴奏組曲任選快、慢兩個樂章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由老師指定 2-3 首不同作品之管弦樂片段
四年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巴哈或 Fryba 無伴奏組曲任選快、慢兩個樂章 	無

※說明：

1. 技巧考試於每學期第四週舉行，成績直接併入期末術科考試成績的 30%計算。
2. 音階抽大(小)調拉關係大小調(一組)。
3. 練習曲及管弦樂片段由個別課老師決定。管弦樂片段需依樂曲速度演奏，並需符合曲意。
4. 曲目登記需以條列式填寫。
5. 技巧考試在期初舉行是希望同學能重視基本的音階練習，並提早準備，俾使同學於期末術科考試可以有更多時間演奏指定及自選樂曲。
6. 巴哈無伴奏不列入練習曲選項，需背譜。
7. 音階及練習曲皆需背譜。
8. **因未有分級，如不符上述 4、6、7 點規定，總分扣 10 分。**

109 年 8 月 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9 學年度適用